

证券代码: 600614 900907 证券简称: *ST鹏起 *ST鹏起B 公告编号: 临2020-032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暂停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能被暂停上市的原因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ST鹏起”）2018年度财务报告被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第（四）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19年4月29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临时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2019-047)。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4.1.1条第（四）项的规定，若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仍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可能被暂停上市。

二、公司股票停牌及暂停上市决定

如果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仍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将在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的同时，申请公司股票于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停牌。披露日为非交易日的，于下一个交易日起开始停牌。

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公司股票停牌起始日后的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三、其他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签署《债权债务重组协议》事项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朋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宋雪云女士与万方集团签署《债权

债务重组协议》（以下简称“《协议》”）事项存在以下风险：

关于《协议》相关事项，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解决资金占用相关事项的问询函》时发表如下意见：

1、北京市顺义区的委托协议签订时间较长，目前仍处于预审、结算中，且土地入市时间尚未确定；哈尔滨一工具厂不良资产处置尚未有明确方案，万方集团预计2020年3月30日前可收回该2笔款项存在不确定性，万方集团若未能及时收回上述款项将直接影响《债权债务重组协议》的履行。

2、根据万方集团提供的资信情况，我们认为万方集团单体报表中货币资金余额较少，涉及诉讼较多，未来能否按《协议》约定代偿占用资金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3、请公司实际控制人尽快督促万方集团提供其逾期负债等资信情况以及代偿资金来源可行性的证明文件，以便公司进行相应的核实工作。

（二）公司2018年度业绩巨额亏损及2019年三季度报业绩亏损带来的风险

截止2018年度末，公司总资产为50.06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0.86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8.13亿元，同比下降1084.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4.87亿元，同比下降1061.20%。截止2019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为47.2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0.0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7亿元。

2018年公司业绩巨额亏损和2019年前三季度业绩亏损将可能给公司带来持续影响。

（三）公司2019年年度业绩预计亏损带来的风险

2020年1月22日，公司披露了2019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司2019年年度业绩经财务部门结合2019年经营情况初步测算，预计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70,000万元至-100,00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45,000万元至-60,000万元；本次业绩预告情况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公司2019年年度业绩预计亏损将会给公司带来持续影响。

（四）涉及大量违规担保和资金占用带来的风险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对外违规担保金额累计15.75亿元，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合计金额74,678.96万元。公司2019年10月18日披露了《〈关于

对张朋起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整改报告》，公司实际控制人针对违规占用资金制定了还款计划。2019年12月2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与万方集团签署《债权债务重组协议》，提出了解决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的措施。

违规担保和资金占用问题如果能按实际控制人承诺如期解决，对公司经营将带来积极影响；但前述问题如不能及时有效解决，对公司经营和损益将持续产生负面影响。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有关信息以上述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0日